



# 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

事业单位名称：威海市图书馆

举办单位名称：威海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

宗旨和业务范围		收集保存借阅图书资料，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。			
序号	业务范围名称	主要实施依据	业务事项范围	业务事项主要内容	实施期限
1	文献信息收藏、利用、研究	《山东省公共图书馆管理办法》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11号	文献信息资源的收集、整理、保存	采编部门根据读者借阅需求制定采购计划，通过采购、捐赠、征集等方式收集文献信息资源，并对收集到的文献信息资源进行编目加工，最后送交各业务部门收藏或流通。	长期
			文献信息资源的借阅、咨询、展示、传播	对读者免费提供图书借阅与参考咨询服务；举办与文献信息资源相关的展览、讲座、体验活动。	长期
			文献信息资源的研究	发表学术论文；开展调查研究工作并撰写发表调研报告；信息资源的收集出版。	长期
2	古籍保护	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》（国办发[2007]6号）	古籍的征集、保管、修复、整理、出版和研究	对外征集古籍文献；对馆藏古籍文献进行保存修复整理工作；对馆藏古籍进行研究。	长期



## 威海市博物馆业务范围清单

事业单位名称：威海市博物馆

举办单位名称：威海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

宗旨和业务范围					
序号	业务范围名称	主要实施依据	业务事项范围	业务事项主要内容	实施期限
1	征集、收藏文物标本	《博物馆条例》（2015年2月9日，国务院第659号令）第二十一条	购买、接受捐赠	广泛开展文物征集工作，各时期历代有考古价值、历史价值、艺术价值的文物并鼓励群众自愿、捐献文物并进行鉴定、收藏、保护	长期
2	举办陈列展览	《博物馆条例》（2015年2月9日，国务院第659号令）第三十条	对公众免费开放	举办形式多样的各种展览，对广大群众青少年进行展览，宣传教育，广泛开展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。	长期
3	科学研究	《博物馆条例》（2015年2月9日，国务院第659号令）第三十六条	研究、编辑出版	对馆藏文物及威海人文历史进行规范性的研究、调查，形成完整的调研报告或出版物	长期



## 威海市群众艺术馆业务范围清单

事业单位名称：威海市群众艺术馆

举办单位名称：威海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

宗旨和业务范围		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艺术活动及创作理论研究等				
序号	业务范围名称	主要实施依据	业务事项范围	业务事项主要内容	实施期限	
1	组织开展群众文化艺术活动	《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》(文财发〔2011〕5号)的第三条：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的基本内容和实施步骤	成人公益培训	开展春秋季节成人公益免费培训	长期	
			少儿公益培训	开展寒暑假少儿公益免费培训	长期	
			基层培训	文艺辅导进基层工作，创作不同风格舞蹈	长期	
2	创作理论研究	《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》(文财发〔2011〕5号)的第三条：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的基本内容和实施步骤	创作	各级舞蹈、歌曲、曲艺、摄影等作品创作	长期	
			理论研究	各级群众文化理论研究创作	长期	



## 威海画院业务范围清单

事业单位公章（盖章）：威海画院

举办单位意见（盖章）：威海市文化广

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		美术创作、公益美术培训、展览展示等			
序号	业务范围名称	主要实施依据	业务事项范围	业务事项主要内容	业务期限
1	创作美术作品	1、威海市人民政府令第57号《威海市公共文化服务办法》第十六条及根据《事业单位管理条例（暂行规定）》及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业务范围	创作部	画院专业美术人员专职从事绘画、写法等艺术作品的创作，列入威海画院主要业务范围。	长期
2	举办陈列展览	1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》第二十九条内容规定。2、威海市人民政府令第57号《威海市公共文化服务办法》条例及根据《事业单位管理条例（暂行规定）》及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业务范围	展览部	积极策划、组织各类群众性书画展览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；承担市级的各类大型公益文化活动。画院面向全国各地优秀美术工作者，为其提供展览场地，向广大美术爱好者不定期举办美术作品展览。	长期
3	公益美术培训	1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》第二十九条内容规定。2、威海市人民政府令第57号《威海市公共文化服务办法》条例及根据《事业单位管理条例（暂行规定）》及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业务范围	培训部	威海画院义务面向全市美术爱好者定期举办公益性免费培训，一年四期。	长期



# 威海美术馆业务范围清单

事业单位名称：威海美术馆

举办单位名称：威海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

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		收藏展览美术作品，促进威海艺术发展。组织与承办美术作品展览，馆藏作品陈列，开展相关学术研究和文化交流。			
序号	业务范围名称	主要实施依据	业务事项范围	业务事项主要内容	实施期限
1	公共文化服务	1. 文化部和财政部联合颁布的《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(站)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》(文财发〔2011〕5号) 2. 文化部颁布的《美术馆工作暂行条例》(1986年11月10日, 文化部)	美术作品展览	艺术家本人或办展单位向威海美术馆提出办展申请, 美术馆展览委员会对提出申请的展览进行可行性、资格等方面的审查评议后确定实施。美术馆制定展览时间安排表, 明确展品及相关资料提交日期、布展流程、开幕式流程等, 并协助展览方进行展品展览。展览过程中为公众提供免费开放服务。	长期
			收藏美术作品	美术馆通过收购、专题征集、接受捐赠和调拨等方式征集藏品。美术馆设置美术藏品征集委员会, 由美术界具有权威并声誉良好的鉴定评估专家、资深的美术家及有关人员组成。主要负责具体征集过程中的鉴定评估工作, 并提出鉴定性意见。对所征集的藏品登记造册, 并附带收藏过程、背景说明、照片等相关资料和记录, 交专人保管。	长期
			馆藏作品陈列	在展馆内陈列馆藏作品, 扩大文化名人对外宣传, 满足广大群众对美术作品的需求。同时加强馆际交流, 举办藏品交换陈列展览。围绕馆藏品, 举行相关学术研讨和讲座。	长期



## 威海市文物管理办公室业务范围清单

事业单位名称：威海市文物管理办公室

举办单位名称：威海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

宗旨和业务范围		负责全市文物调查、勘探、发掘、保护和管理等相关工作。			
序号	业务范围名称	主要实施依据	业务事项范围	业务事项主要内容	实施期限
1	文物调查、勘探、发掘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（2015年4月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8号）第29条	威海市	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考古工作，审核、管理在威海境内和水域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。根据国家、省统一部署和配合基本建设的需要，进行文物调查勘探发掘的相关工作。	长期
2	全市文博事业行业管理	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（2015年4月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8号）第8条 2、市文广新局党委会议纪要（2009年7月）	威海市	受文广新局委托，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和博物馆工作，指导协调全市文物管理、保护、研究、利用、宣传等工作。	长期
3	市区文物保护管理（不包括刘公岛和刘公岛甲午战争纪念地）	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（2015年4月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8号）第8条 2、《威海市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第6条	市区（不包括刘公岛和刘公岛甲午战争纪念地）	行使县级文物管理机构职责，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巡查，组织实施相关文物保护工程等。	长期